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45)

**董事局會議召開日期**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此公布，本公司將於 2016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舉行董事局會議，董事局將於會上通過議案，其中包括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以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的建議。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第 A.3 項的規定，本公司已通知本公司的董事及聯交所，本公司的董事於 2016 年 1 月 16 日至 2016 年 3 月 16 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

代表董事局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廖宜菁

香港，2016 年 2 月 2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非執行主席  
米高嘉道理爵士

非執行副主席  
包立賢

執行董事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郭敬文

營運總裁  
包華

非執行董事  
麥高利  
毛嘉達  
利約翰  
高富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  
包立德  
卜佩仁  
馮國綸博士  
王葛鳴博士  
溫詩雅博士